

南召县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度，我县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工作大局，不断拓展政务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监督，有效推动了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。

一、总体情况 县政府及时充实和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，成立了由常务副县长任组长，县政府办主任任副组长，33 个县直部门负责人同志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统一组织推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全年县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两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县政府电子政务办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专职人员达到 60 名，全年组织培训 2 次，培训 300 人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，各乡镇、各部门及时通过政府网站、部门子栏目、政务公开栏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4000 多条，主要涉及政府及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、政府工作报告、重点会议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应急管理、统计信息、行政审批、财政预算决算、“三公经费”、保障性住房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保护、精准扶贫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规范化程度，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市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全流程电子化管理，极大提升乡镇政府和有关部门依申请公开工作办理实效，全县 2019 年度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件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

（三）平台建设方面。坚持网络信息安全制度和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加强内容运维工作人员学习培训，杜绝“僵尸账号”“雷人雷语”“开而不管”等现象出现，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信息安全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加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，举办政府网站管理培训班，围绕提升政务公开舆论引导能力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等方面工作，强化对基层政务公开一线人员的业务专项指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00	0	50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682	0	682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927	0	1927
行政强制	206	0	206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73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	1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	2	0	0	0	0	0	2	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2	0	0	0	2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、紧迫性认识不足，思想上没有引起足够重视，工作上没有真正摆正位置，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，经常出现分管不清、任务不明，责任不到、沟通不畅的情况。二是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落实不到位，公开工作不全面、不及时、不规范，且政策类信息的解读缺乏针对性，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三是部分单位公开的重点领域信息不到位，对涉及本单位重点信息模糊不清，或是对重点部分、重点环节避重就轻，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六、下步工作打算

一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健全工作机制，强化责任落实，加强对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、保障性住房、民生资金、食品安全、环境保护、招投标、征地拆迁、重大项目、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信息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继续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，实现政府网站和政府信息发布平台信息资源整合。同时，完善档案馆、行政服务中心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和集中查询功能，简化公开流程、拓展服务范围、方便群众查询了解获取信息。三是强化监督检查考核机制。完善信息公开督查考核办法，加大对各乡镇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考核，对各主体单位开展多种形式的督查督办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到位，全面推进乡镇、行政村等基层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敏感问题和关键部位没有公开。四是由于我县依申请公开件相对较少，部分单位存在麻痹思想，对此项工作理解不够，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收取信息费用情况。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